证券代码:603587　　证券简称:地素时尚　　公告编号:2020-029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合作设立基金管理公司并发起设立新兴消费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投资标的名称:金浦地素新兴消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金浦地素"、"执行事务合伙人");金浦地素新兴消费基金(有限合伙)(最终名称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新兴消费基金")。

●拟投资金额: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地素时尚")全资子公司上海瑞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瑞宏投资")拟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参与设立金浦地素,占金浦地素股权比例为20%;地素时尚或其指定全资子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与金浦地素共同投资设立新兴消费基金,公司或其指定全资子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0万元,占该基金总规模的30%。

●因向金浦地素提名的董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金浦地素构成公司关联法人,本次设立新兴消费基金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风险提示:1、尚未正式签署相关协议或其他正式合伙协议,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签署,正式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并且《合作框架协议》仅为公司与金浦投资关于本次合作的初步约定,相关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2、瑞宏投资、金浦地素及新兴消费基金目前处于筹备阶段,尚需工商等相关政府部门审核批准,能否成功设立存在不确定性。3、本次投资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低的特点,投资运作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投资失败或亏损等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4、主要投资领域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性,公司承担的投资风险敞口规模不超过公司出资额,根据投资规模来看,本次投资不会影响公司当期现金流的正常运转,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通过与专业投资团队的合作,借助专业投资团队的专业能力,发掘优质项目资源,促进公司主业升级,优化公司产业结构,进一步深化产业及资本的深度融合,地素时尚、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投资")拟先行签署《金浦地素新兴消费基金(有限合伙)(筹)之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合作框架协议》")和《金浦地素新兴消费基金(有限合伙)(筹)私募备忘录》(以下简称"《备忘录》"),约定公司全资子公司瑞宏投资拟与金浦投资、上海佰因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佰因外",最终名称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为新兴消费基金之专业管理团队的持股和跟投平台)共同出资设立金浦地素,总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500万元,其中瑞宏投资、金浦投资及佰因外分别认缴出资人民币100万元、155万元及245万元,分别持有金浦地素20%、31%、49%的股权。

金浦地素、佰因外作为普通合伙人(其中金浦地素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或其指定全资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新兴消费基金,上海金浦创新消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消费管理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新兴消费基金目标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其中,金浦地素认缴出资人民币10万元,持有新兴消费基金0.02%的份额;佰因外认缴出资500万元,持有新兴消费基金1%的份额;公司或其指定全资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5,000万元,持有新兴消费基金30%的份额,各方最终实际出资比例视新兴消费基金最终募集情况会有所调整。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相关子公司:

1、与交易对方进一步签署《金浦地素新兴消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合资公司章程")及其他成立金浦地素所需的相关文件;

2、与《合作框架协议》和《备忘录》原则一致的前提下,签署新兴消费基金的《有限合伙协议》及设立新兴消费基金所需的相关文件。

《合作框架协议》仅为公司与金浦投资关于本次合作的初步约定,限于诸多事项仍存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框架协议中的部分约定可能会进行调整,但该等调整以《合作框架协议》原则性条款及各方一致同意为前提,具体合作细节以双方正式签署的合伙协议、合资公司章程为准。有关新兴消费基金的相关约定不构成新兴消费基金在设立及募集过程中的实质性承诺。

(二)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合作框架协议》、《备忘录》,公司全资子公司瑞宏投资作为金浦地素的股东之一,公司或瑞宏投资拟提名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马瑞敏女士为金浦地素的董事。根据《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三款的规定,金浦地素构成公司关联法人,公司或其指定全资子公司此次向新兴消费基金出资构成关联交易。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本次公司对外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作各方基本情况

(一)上海瑞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尚未完成工商核名,拟设立,相关信息最终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拟设立于中国上海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马瑞敏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股权结构:地素时尚持有100%的股权。

(二)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68号49楼4901-4904单元

注册资本:12,000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9年7月15日

法定代表人:邓伟利

经营范围:股权(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近一年经营状况:成立以来经营情况良好,无违法违规记录。

备案情况:金浦投资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01245。

金浦投资由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际集团")、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千德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成立的投资公司)和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等共同出资设立,其控股股东为上海国际集团。上海国际集团为上海市属国有独资企业,是上海市政府旗下的金融投资控股平台与国有资本运营平台。

金浦投资目前拥有11家子基金管理公司,员工总数超过200人,管理规模逾500亿元人民币,国内外投资项目总数超过200个。金浦投资的高管和核心管理团队由具备多年资本市场从业经历的资深专业人士组成,分别来自国家级产业基金、国际知名投资银行等机构,在投资管理领域有丰富经验和成功业绩。所管理基金的已投资项目包括中国银联、国泰君安证券、中银国际证券、今世缘酒业、弘信电子等。

金浦投资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三)上海佰因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完成工商核名,拟设立,相关信息最终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类型: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拟设立于中国上海

执行事务合伙人:夏祺洁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品牌管理。(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佰因外为金浦地素管理团队的持股和跟投平台,未持有公司股份。

(四)上海金浦创新消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曹安公路5128号1幢1层1187室

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吕厚军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近一年经营状况:成立以来经营情况良好,无违法违规记录。

备案情况:金浦消费管理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60630。

金浦消费管理公司的股东包括金浦投资、宁波梅山锦程沙洲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上海鸿易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上海金引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中金浦投资持股30%是金浦消费管理公司的控股股东。金浦消费管理公司所管理的上海金浦创新消费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规模80,820万元,已投资项目17个,包括德业股份、西力科技、爱酷游、尚洋科技、荣信达、十二栋文化、汇量科技等多个细分行业龙头企业。

金浦消费管理公司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金浦地素新兴消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设立,相关信息最终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1、基本情况

名称:金浦地素新兴消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拟设立于中国境内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2、股权结构

注册资本500万元,其中瑞宏投资、金浦投资及佰因外分别认缴出资人民币100万元、155万元及245万元,分别持有金浦地素20%、31%、49%的股权。

3、董监事

董事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地素时尚或瑞宏投资提名1名,金浦投资提名2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不设监事会,设监事2名,地素时尚或瑞宏投资提名1名,金浦投资提名1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

公司拟提名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马瑞敏女士为金浦地素的董事,根据《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三款的规定,金浦地素构成了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新兴消费基金基本情况及《合作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1、基金规模及基本架构

新兴消费基金采用有限合伙制,金浦地素及佰因外为普通合伙人,地素时尚或其指定全资子公司及其他社会资本为有限合伙人。其中,金浦地素担任新兴消费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新兴消费基金,享有对新兴消费基金的管理与经营权以及制定相关决策的权力。

新兴消费基金目标总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地素时尚或其指定全资子公司认缴人民币15,000万元,金浦地素认缴人民币10万元,佰因外认缴人民币500万元,其余为其他社会资本,各方最终实际出资比例视新兴消费基金最终募集情况会有所调整。

2、基金存续期

新兴消费基金存续期限3+3+1年,即投资期3年,管理及退出期3年,延长期1年。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运营需要,将投资期或管理及退出期两者之一延长1年,但不可将两者均延长1年;延长期内不收取管理费。

3、基金管理人

金浦地素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将和新兴消费基金共同签署《管理协议》委托金浦消费管理公司担任新兴消费基金的管理人。金浦消费管理公司是金浦投资控股的基金管理公司,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编号为P1060630。

基金管理人负责本合伙企业的投资、管理和运营,包括但不限于提名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对投资目标实施调查、分析、设计交易结构和谈判,对被投资公司进行监控、管理,制定并实施投资退出方案等与本合伙企业管理运作相关的其他事项。

4、主要投资领域

新兴消费基金以构建消费群体生活方式的生态圈为目标,围绕消费群体关于美丽、健康以及愉悦的消费需求,横向布局衣、食、住、行、康、娱的消费品和消费服务,重点关注产品力驱动的消费品牌企业;纵向则以提高行业效率以及增强消费者体验为目标,重点关注可对消费行业实现升级改造的科技应用型企业。

5、投资计划

围绕主要投资领域,在募集期间同步制定投资计划并开展项目储备,新兴消费基金备案完成后有序开展投资交割。

6、投资决策

新兴消费基金设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3人,由基金管理人提名,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进行任免。首届委员为肖刚先生、夏祺洁女士及地素时尚提名的1名委员,其中夏祺洁女士担任首届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投资决策委员会有权对被投资公司的投资或出售进行最终决策。

7、管理费

投资期内,新兴消费基金应每年向管理人支付相当于基金认缴出资总额2%的管理费;管理及退出期内,每年按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1.8%向管理人支付管理费。投资期延长1年的,投资期之延长期的管理费率为1.8%/年,相应地,管理及退出期的最后一年不收取管理费;管理及退出期延长1年的,不收取管理费。

首期管理费于首次交割日在首期实缴资本中支付,除首期管理费之外,管理费按年度支付,分别于每年度的前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毕。

8、业绩报酬

来源于某一投资项目的可分配现金应在所有参与该投资项目的合伙人之间按实缴出资比例和以下顺序进行分配:

(1)返还合伙人的实缴资本:100%返还截止到分配时点合伙人的实缴资本(包括但不限于截止到该时点的基金费用),直至各合伙人均收回其实缴资本。

(2)支付有限合伙人优先回报:在返还截止到分配时点有限合伙人的累计实缴资本之后,100%向合伙人进行分配(该分配项称为"优先回报"),直至各合伙人之实缴资本实现年化单利8%的内部收益率(由每次付款通知到账日起算到分配时点为止)。

(3)弥补普通合伙人回报:如在向有限合伙人支付优先回报之后仍有余额,则100%向普通合伙人进行支付,直至达到(优先回报÷80%×20%)的金额。

(4)80/20分配:以上分配之后的余额的80%归于有限合伙人,20%归于普通合伙人。

普通合伙人根据以上分配条款(3)和(4)所得金额称为"普通合伙人绩效分成",普通合伙人应将其绩效分成的45%用于激励管理团队,由基金直接支付给管理团队或其指定的实体。同时,对于普通合伙人剩余55%的绩效分成部分,管理团队以其在普通合伙人中的出资比例享有相应权益。

处置某投资项目所得的投资收入按上述顺序进行分配,前一项全额支付后方能进入下一项支付,若不足以全额支付第(1)项或第(2)项,则在各合伙人间按照实缴出资分摊比例进行分配。

新兴消费基金从任何投资项目中取得的现金或其它形式收入,除另有约定外,应尽快分配。

新兴消费基金存续期限届满前,普通合伙人有权决定以现金或有价证券进行分配;若以有价证券进行分配,须得到全体有限合伙人的同意。

9、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以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10、盈利模式

以投资、持有、处置投资项目并取得收益为主要盈利模式。

11、退出策略

基金将根据所投资项目的不同性质及市场机会选择不同的退出方式,主要通过出售给其他投资者、并购重组、IPO上市、管理层收购及原股东回购等方式实现投资退出。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任职情况

公司拟提名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马瑞敏女士为新兴消费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即金浦地素的董事,马瑞敏兼任金浦地素董事期间,不直接或间接持有金浦地素、佰因外的股份或参与认购新兴消费基金份额。

四、对外投资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合作设立基金管理公司并发起设立新兴消费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马瑞敏、马丽敏、马姝敏、江瀛、马艺芯回避表决,4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均对议案表示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1、本次公司拟参与设立金浦地素及新兴消费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方向,有利于丰富公司产业结构,为未来可持续发展提供项目储备,并提升公司在时尚产业领域的影响力、竞争力和综合实力。

2、本次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遵循了一般商业条款。定价原则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本次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五、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尚未正式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等相关协议或其他正式合伙协议,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签署,尚存在不确定性。并且《合作框架协议》仅为公司与金浦投资关于本次合作的初步约定,限于诸多事项仍存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框架协议中的部分约定可能会进行调整,但该等调整以《合作框架协议》原则性条款及各方一致同意为前提,具体合作细节以双方正式签署的合伙协议、合资公司章程为准。有关新兴消费基金的相关约定不构成新兴消费基金在设立及募集过程中的实质性承诺。

2、瑞宏投资、金浦地素及新兴消费基金目前处于筹备阶段,尚需工商等相关政府部门审核批准,能否成功设立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投资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低的特点,投资运作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投资失败或亏损等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4、主要投资领域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性,公司承担的投资风险敞口规模不超过公司出资额,根据投资规模来看,本次投资不会影响公司当期现金流的正常运转,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基金设立的后续推进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要求,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3587　　证券简称:地素时尚　　公告编号:2020-030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13时30分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上海市普陀区丹巴路28弄1-2号旭辉世纪广场8号楼7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以专人送出、电子邮件、快递、电话、传真或公告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瑞敏女士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讨论,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合作设立基金管理公司并发起设立新兴消费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联董事马瑞敏女士、马丽敏女士、马姝敏女士、江瀛先生、马艺芯女士按规定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地素时尚关于拟合作设立基金管理公司并发起设立新兴消费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特此公告。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3587　　证券简称:地素时尚　　公告编号:2020-031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14时00分以现场方式在上海市普陀区丹巴路28弄1-2号旭辉世纪广场8号楼7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已于2020年5月19日以专人送出、电子邮件、快递、电话、传真等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姜雪飞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讨论,以现场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合作设立基金管理公司并发起设立新兴消费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拟合作设立基金管理公司并发起设立新兴消费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本次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地素时尚关于拟合作设立基金管理公司并发起设立新兴消费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特此公告。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16　　证券简称: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7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320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6/4	-	2020/6/5	2020/6/5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0年5月22日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9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03,28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504,96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6/4	-	2020/6/5	2020/6/5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无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320元;对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320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应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288元。

(3)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28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88元。

(5)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缴纳,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320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公司 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的事项,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71-878320006

特此公告。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柯利达　　编号:2020-058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0年5月27日、5月28日、5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及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0年5月27日、5月28日、5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核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1、公司正在做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事宜,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柯利达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经公司自查和问询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柯利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顾益明、顾龙棣、朱彩珍、顾佳,截至目前,除上述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0年5月27日、5月28日、5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已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了《柯利达2019年年度报告》,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8,703.02万元,同比下降4.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28.37万元,同比下降36.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668.73万元,同比下降68.33%。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大股东质押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柯利达集团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顾益明、顾龙棣合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8,253.6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为67.1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2.99%。

公司大股东质押比例较高,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0-008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涨幅较大,自2020年4月29日至5月29日,已连续19个交易日(首日除外)涨停,累计涨幅达到781.26%。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市盈率水平较高,根据同花顺 iFinD数据显示,截至2020年5月29日,公司滚动市盈率为139.86,远高于医药制造业的行业滚动市盈率22.29;公司静态市盈率为160.08,远高于医药制造业的行业静态市盈率65.44。请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

请投资者充分阅读本公告正文表述的相关风险事项。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公司市盈率水平较高的风险

公司市盈率水平较高,根据同花顺 iFinD数据显示,截至2020年5月29日,公司滚动市盈率为139.86,远高于医药制造业的行业滚动市盈率22.29;公司静态市盈率为160.08,远高于医药制造业的行业静态市盈率65.44。请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

截至2020年5月29日,选取同行业相关上市公司做市盈率比较,情况如下: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静态市盈率	动态市盈率
1	603387.SH	基蛋生物	22.77	25.98
2	002022.SZ	科华生物	39.06	38.98
3	300122.SZ	智飞生物	56.66	56.32
4	300482.SZ	万孚生物	77.92	73.15
5	002932.SZ	明德生物	76.52	116.07
6	603658.SH	安图生物	81.21	84.25
7	300685.SZ	艾德生物	94.99	99.91
平均值			64.16	70.66
公司			160.08	139.86

注:数据来源为同花顺 iFinD。

截至2020年5月29日,公司的滚动市盈率和静态市盈率均明显高于上述上市公司平均值。请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

二、净利润波动的风险

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相比2018年度下滑28.20%,2020年受疫情影响公司净利润存在波动的风险。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体外诊断试剂和疫苗两大类,其中体外诊断试剂业务2019年占总体收入的98%,疫苗业务在整体收入比重不足2%。

诊断试剂行业属于充分竞争的行业,市场逐步向龙头企业集中,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地在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将会面临增长放缓、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疫苗行业属技术密集型行业,开发周期长,投资风险大,需要保持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保持技术领先,如后续公司在研发投入方面不足,将难以保证创新疫苗的领先地位。目前公司仅拥有戊肝疫苗、双价宫颈癌疫苗(HPV2价)两个产品,产品品类相对较少。

公司双价宫颈癌疫苗(HPV2价)于2020年5月份正式上市,疫苗销售受市场推广、消费者接受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影响,疫苗销售对于公司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四、新产品研发和注册风险

公司不断推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是在行业中保持领先地位并不断扩大市场优势的关键因素,而新产品的研发需经过临床前研究、临床研究和注册审批等阶段方可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产品注册证书,正式上市,需要的产品注册周期长达3-10年的时间。如公司不能及时成功研发新产品并成功注册,将会影响公司的行业地位及市场优势。

五、募投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将重点投资实施化学发光试剂自造系统自动化技术改造及国际化认证项目、宫颈癌疫苗质量体系提升及国际化项目,募投项目顺利完成后公司收入和净利润将大幅增加。但募投项目的未来前景受行业环境、产业政策、市场供求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如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公司将面临设备闲置及产品跌价的风险,可能导致经营业绩下滑。

六、公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0-068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泉州市丰海路南威大厦2号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1,632,35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253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吴志雄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3人,董事廖长宝先生、董事宫志松先生、董事杨鹏先生、独立董事赵小凡先生、独立董事王浩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会主席陈周明先生、监事曾文语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吴丽卿女士、副总经理林立成先生、财务总监陈平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1,628,353	99.9983	0	0.0000	4,000	0.0017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1,628,353	99.9983	0	0.0000	4,000	0.0017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1,628,353	99.9983	0	0.0000	4,000	0.0017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